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桃園市政府文化局辦理「第2屆桃園市民學藝員」課程及招募說明會一案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8/2/14 11:21:16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桃園市政府文化局107年2月12日桃市文發字第10700025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為培訓文化館舍永續經營人才及公民參與，桃園市政府文化局辦理「第2屆桃園市民學藝員」，規劃系統性課程，培訓學員成為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經營之種子人才，授予「桃園市民學藝員」認證。第2屆報名時間自107年2月21日起至3月4日。
- 三、 旨揭說明會訂於2月24日(星期六)上午10時30分於土地公文化館402展廳召開。洽詢電話：(03)3322592分機8202，承辦人沈小姐，或執行團隊詹小姐(02)26326955。
- 四、 說明會議程及報名簡章請逕至本局終身學習科網頁最新消息(http://163.30.76.50/web_01.php)下載。